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9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4年4月2日证监基金字【2004】51号文批准发起设立。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5月21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9年5月2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9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已于2009年6月12日经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3、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4、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5、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6、设立日期:2001年12月27日
7、电话:0755-23982338
8、传真:0755-23982328
9、联系人:袁柳生
10、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11、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12、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占总股本比例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7.05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7.647%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7.64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647%
合计	100%

13、管理基金情况:目前管理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久嘉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十只基金。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介绍

(1)董事

杨光裕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江西省审计厅办公室主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玉华先生,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业务董事、北京投行部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副总经理、常务董事、北京企业融资部董事总经理、部门负责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主席,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红女士,中共党员,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上海金融高等专科学校教师,上海市证管办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上海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副处长、处长,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合规官。

梁宇峰先生,中共党员,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总部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助理、研究所副所长,2006年4月至今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

姬宏俊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河南省计划委员会老干部处副处长、投资处副处长,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金融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信贷一处副处长。现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陆妍女士,天津大学工学硕士。曾任天津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进出口贸易咨询部部门经理、天津泰达集团证券投资部项目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任俊杰先生,大学本科毕业。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处长、深圳金融机构同业协会首任秘书长、赛格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注册)董事总经理、祥安证券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会员)董事、中国投资环境协会副理事长、深圳怀新企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施得普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

万建华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处长、招商银行总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常务副行长、中国银联筹备组组长、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现任上海国际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

谢志华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历任湖南国营大通湖农场教师、湘西自治州商业学校教师、北京商学院(现北京工商大学)副院长、北京工商大学校长助理。2003年至今任北京工商大学副校长。

刘杉先生,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华工商时报社海外部编辑、副主任、中华工商时报财经新闻部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金融早报社总编辑、中华工商时报社总编辑助理。现任中华工商时报社副总编辑,兼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中国人民大学信托与基金研究所研究员。

关林戈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汽车贸易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共天津市委领导同志秘书,南方证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代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

罗世容女士,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历任四川省(轻工厅)盐业学校财经教研室副主任,海南机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主办会计,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管、深圳二部财务部经理、成都营业部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深圳一部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审计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并担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令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上海浦发银行信托证券部科长、副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总部总经理。

孟凡君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经济师。历任工商银行河南省华信资金市场融资二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中原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开封证券营业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现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二部经理。

田德良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区分行,任经理助理、事后总稽核。现任职于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曾任会计部经理助理、会计部副经理、会计部经理、稽核监察部副经理、项目评估部项目经理、业务发展总部客户经理、自营业务总部客户经理,现任资产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

桑煜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山东日照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2002年8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开发部业务主管、运行保障部副总经理、运行保障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开发部总经理。

韩刚先生,中共党员,199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2001年7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副总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杨光裕先生,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简历同上。

关林戈先生,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同上。

余骏先生,硕士研究生毕业。曾任教于中国地质大学经管学院,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科室负责人,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宏观室负责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行保障部总经理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汪钦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毕业。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教育处,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历任三亚东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所长,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并先后兼任研究策划部总经理、市场开发部总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韩浩先生,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久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兼基金管理部总经理。

彭洪波先生,经济学硕士,MBA。曾就职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深圳东园路营业部电脑部经理,公司电子商务筹备组项目经理,公司审计部技术主审。2002年3月加盟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业务主管、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现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监察稽核部总经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杨建华先生,1969年出生,北京大学力学系理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2001年10月进入长城基金管理公司基金投资部任基金经理助理;2007年9月25日至2009年1月5日任"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4年5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至今任"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如下:

关林戈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公司董事、总经理。

韩浩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执行委员,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兼基金管理部总经理。

杨毅平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首席策略分析师。

王定元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公司研究部总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147.03亿元
法定代表人:秦晓
行长:马蔚华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2、发展概况

招商银行成立于1987年4月8日,是我国第一家完全由企业法人持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设在深圳。自成立以来,招商银行先后进行了三次增资扩股,并于2002年3月成功地发行了15亿A股,4月9日在上交所挂牌(股票代码:600036),是国内第一家采用国际会计标准上市的公司。2006年9月又成功发行了22亿H股,9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968),10月5日行使H股超额配售,共发行了24.2亿H股。截止2009年3月31日,招商银行总资产1.801万亿元人民币,核心资本714.72亿元人民币。

(二)主要人员情况

秦晓先生,招商银行董事长和非执行董事,2001年4月加入本公司。英国剑桥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香港中国企业协会名誉会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兼职教授。2001年1月起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中信实业银行董事长。秦晓博士曾任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政策顾问、日本丰田公司国际咨询委员会委员,并于2001年担任亚太经合组织工商咨询理事会主席。

马蔚华先生,招商银行执行董事、行长兼首席执行官,1999年1月加入本公司。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1999年1月起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兼首席执行官。分别自1999年9月、2003年9月、2007年11月及2008年10月起兼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永隆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长,并自2002年7月起担任招商局集团公司董事。同时担任中国国际商会副主席、中国企业家协会执行副会长、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红十字会第八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深圳市综研软科学发展基金会理事长和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多所高校兼职教授等职。

张光华先生,招商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2007年4月加入本公司。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行长。同时担任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广东金融学会副会长,广东商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贸促会第五届委员会会员。2002年9月至2007年4月任广东发展银行行长。2007年7月起兼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8年3月起兼任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0月起兼任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夏博辉先生,男,1963年11月出生,湖南人,管理学博士(厦门大学)、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专家、金融会计组负责人,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专家委员会委员。1992-1999年历任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科研处副处长、科研研究生处长、科研处长及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2005年6月历任深圳发展银行会计出纳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计划财会部总经理、财务执行总监等职;2005年7月,加盟招商银行。1993-1996年,受聘担任世界银行技术援助中国人民银行会计改革体系项目金融会计准则研究组中方工作组组长。曾获"全国优秀教师并授予全国优秀教师奖章"(1993)、湖南省普通高校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1993)、湖南省第五届优秀社会科学成果(著作)二等奖(1999)、中国青年科技论坛二等奖(1999)。

胡家伟先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30多年银行业务及管理工作经历,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历任招商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招商银行蛇口支行副行长、招商银行总行单证中心主任。曾任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国际结算处副科长、副处长、中国银行十堰分行副行长、香港南洋商业银行押汇部高级经理、香港中银集团港澳管理处业务部高级经理等职务。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09年4月30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了招商安泰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含招商安泰股票型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招商安泰债券投资基金),招商现金增值证券投资基金、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信现金优势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友邦华泰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德盛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及其它托管资产,托管资产为1142.36亿元人民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联系人:黄念英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万丽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站:www.cmbchina.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站:www.ccb.com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蒋浩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电话:010-66594905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址:www.boc.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站:www.cebbank.com
(7)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刘海燕
联系人:陈宇
电话:010-85238423
传真:010-85238680
网址:www.hxb.com.cn
(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王斌
电话:010-65542337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站:www. bank.ecitic.com
(9)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联系人:李群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北京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电话:010-66223248
传真:010-66223248
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11)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
联系人:周勤
电话:0755-82088888转8811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公司网站:www.sdb.com.cn
(1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864818-63266
联系人:陈忠
网站:www.cs.ecitic.com
(13)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77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3
网站:www.htsec.com
(1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站:www.gtja.com
(16)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1层—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50367888
传真:021-50366868
客户服务热线:021-962506
网站:www.dfzq.com.cn
(1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网站:www.xyzq.com.cn
(18)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288968
网站:www.cc168.com.cn
(1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电话:800820186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2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0755-26951111
网站:www.newone.com.cn
(2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950、248
联系人:李金龙、张小波
客户咨询电话:025-84579897
网址:www.htsc.com.cn
(2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叶黎成
联系人:袁月
电话:0755-22627802
传真:0755-82433794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站:www.pingan.com
(23)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18楼
法定代表人:张慎修
联系人:杨玲
电话:0755-83025430
传真:0755-8302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24)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象山北路208号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联系人:方俊才
电话:0791-6794724
传真:0791-6789414
网站:www.scstock.com
(25)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电话:0791-6285337
联系人:徐美云
网站:www.gsstock.com
(2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林建闽
电话:0755-82133066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27)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联系人:徐焕强
联系电话:022-28451883
网站:www.ewww.com.cn
(28)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5层
法定代表人:王政
联系人:范雪玲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0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站:www.lhzq.com
(29)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5楼
法定代表人:吴志明
联系人:樊刚正
电话:020-87323735
传真:020-87325036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站:www.gzs.com.cn
(30)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联系人:章磊,刘军辉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11
网站:www.csco.com.cn
(3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1283728
传真:0531-81283735
联系人:傅咏梅
网址:www.ql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31-82084184
(32)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316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丁韶燕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客户咨询电话:0532-96577
(3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5
传真:0755-82825560
联系人:李瑾
客服电话:020-96210
网址:www.axzq.com.cn
(34)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延陵西路59号常信大厦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586660-8880
联系人:邵一明
客服电话:0519-8166222、0379-64912266
网址:www.longone.com.cn
(3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客服电话: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36)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联系人:常向东
客服电话: 0471-4961259
网址:www.cnht.com.cn
(37)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电话:0551-2207114
联系人:程维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统一热线4008888777,安徽省内热线96888
网址:www.gyzq.com.cn
(3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站:www.sw2000.com.cn
(39)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电话:0755-82026521
联系人:刘权
客服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4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传真:029-87406387
客服热线:029—87419999
联系人:黄晓军
网址:www.westsecu.com.cn
(4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热线:4008-888-999或027-85808318
网址:www.cjsc.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人
名称: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41层
法定代表人:杨光裕
电话:0755-23982338
传真:0755-23982328
联系人:张真珍、徐涛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三)律师事务所与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电话:0755-22163333
传真:0755-22163380
联系人: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地、樊淑华
联系人:涂珮施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增强指数化投资方法跟踪目标指数,分享中国经济的长期增长,在严格控制与目标指数偏离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部分主要投资于目标指数的成份股票,包括中信标普300指数的成份股(投资组合中持有的中信标普300指数成份股的数量不低于240只);因增强性投资而选择的其他投资品种;在不增加额外风险的前提下,还可适当投资一级市场申购的股票(包括新股与增发),以提高收益水平。

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主要投资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以中信标普300指数作为目标指数。除非因为分红或基金持有人赎回或申购等原因,本基金将保持相对固定的股票投资比例,通过运用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及先进的数量化投资技术,控制与目标指数的跟踪误差,追求适度超越目标指数的收益。

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90~9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指数化投资采用分层抽样法,实现对中信标普300指数的跟踪,即按照中信标普300指数的行业配置比例构建投资组合,投资组合中具体股票的投资比重将以流通市值权重为基础进行调整。股票投资范围以中信标普300指数的成份股为主,少量补充流动性好、可能成为成份股的其他股票,并基于基本面研究进行有限度的优化调整。

(1)成份股调整

非成份股的入选主要基于以下原因:①有望入选中信标普300指数的准成份股;②少量为提高组合流动性而可能投资的其他品种;③新股配售得到的非成份股,本基金将在新股上市后1个月以内择机卖出此类股票。

成份股出现以下几种情况可剔除:①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恶化,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价值严重降低的上市公司;②成份股中流动性太差的个股。

(2)增强性投资

指数化基础上的增强投资将通过证券选择实现。基金管理小组将对组合品种的流动性和公司基本面进行评估,根据中信标普300指数的行业配置情况,采取有限度的增强投资。

① 流动性优化

组合品种的流动性评价指标包括:股票的流通市值、股票近半年的累积换手率、单位换手率对应的当日股票价格波动幅度(B值),B=(H-L)/V/CAP,H为当日最高价,L为当日最低价,V为当日成交量,CAP为流通股本。

要求组合品种的流动性同时达到以下要求:近半年累积换手率居前4/5,近半年的累积B值居前4/5,优先选择大市值股票。

② 基本面优化

本基金基于对上市公司及行业的基本面分析对指数化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具体而言,本基金将提高具备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股票的投资权重:

A. 上市公司基本面较好,具有鲜明的竞争优势,有持续增长能力;
B. 中长期估值水平明显高于目前股价水平,在同行业中,股票相对价格偏低;
C. 预期将纳入指数的个股;
D. 包括一级市场新股在内的具有重大投资机会的非成份股。

本基金将降低具备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股票的投资权重(极端情况下可降低至零):

A. 基本面较差,缺乏核心竞争力,经营业绩下滑;
B. 中长期估值水平明显低于目前股价水平;在同行业中,股票相对价格偏高;
C. 短期内股价涨幅过高,预期短期内股价将大幅回调;
D. 其他特殊个股,例如预期将从指数中剔除的个股等。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以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提高基金投资收益为主要目标,主要投资于到期日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

九、投资管理基本程序

1、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月)召开会议,评价基金净值与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并对基金管理小组关于控制跟踪误差的提案做出决议;

(2)基金管理部基金管理小组利用数量模型,对总体累积偏差和行业偏差进行测算;研究部各行业研究员从基本面对行业、个股和市场走势提出研究报告;运行保障部提供基金申购、赎回的动态情况,供基金管理小组参考;

(3)基金管理小组根据信息汇总情况对组合进行适度调整,对于需调整的个股,基金经理必须提供充分的理由;

(4)研究部金融工程小组对基金投资组合跟踪误差进行评估,并作出跟踪误差的归因分析报告,在投资组合的年化总体累积偏差超过2%时提出预警;

(5)监察稽核部对投资程序进行稽查并出具稽查报告。

2、投资操作程序

(1)基金管理小组根据中信标普300指数的行业构成比例,在设定的偏差范围内定出组合中个股的比例关系,输入交易系统;

(2)买入股票时,交易员启动组合交易系统,系统按事先设定的个股权重统一下单买入;卖出股票时,系统按事先设定的个股权重统一下单卖出;

(3)对于需个别调整或组合交易出现困难的个股,基金经理可独立发出指令,交易员可在交易时间内人工操作;

(4)基金管理小组每日对投资组合的总体累积偏差进行跟踪。若总体累积偏差超过允许范围,通过纠正行业偏差、证券选择偏差,以减少跟踪误差;

(5)本基金在中信标普300指数成份股调整信息公告后,研究部金融工程小组将对调整后的中信标普300指数的行业配置比例进行评估,如行业配置比例调整幅度超出允许的范围,本基金将在信息公布后一个月内,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6)当发生新股申购和组合品种的增发时,研究部研究策划小组提供拟发行新股企业和增发企业的调研报告;基金管理小组根据调研报告进行新股和增发申购。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主要根据所跟踪的目标指数和投资范围来确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中信标普300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承担市场平均风险,获取市场平均收益。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4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9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95,999,936.26	88.95
	其中:股票	1,695,999,936.26	88.9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9,830,922.55	4.71
6	其他资产	120,799,021.36	6.34
7	合计	1,906,629,880.17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指数投资部分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149,171.32	0.45
B	采掘业	149,964,541.58	8.25
C	制造业	506,938,818.96	27.88
C0	食品、饮料	62,804,146.80	3.45
C1	纺织、服装、皮毛	17,123,340.10	0.94
C2	木材、家具	835,979.13	0.05
C3	造纸、印刷	5,987,589.47	0.3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5,340,366.47	2.49
C5	电子	11,139,729.80	0.61
C6	金属、非金属	161,127,138.51	8.86
C7	机械、设备、仪表	141,128,076.68	7.76
C8	医药、生物制品	55,436,136.38	3.05
C99	其他制造业	6,016,315.62	0.3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6,977,561.34	4.23
E	建筑业	43,269,814.71	2.3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02,615,476.67	5.64
G	信息技术业	67,948,082.22	3.7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0,923,893.46	3.35
I	金融、保险业	497,459,813.34	27.36
J	房地产业	102,329,779.22	5.63
K	社会服务业	27,499,779.80	1.5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5,647,640.83	0.31
M	综合类	46,275,562.81	2.54
	合计	1,695,999,936.26	93.26

2.2、积极投资部分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	-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	-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	-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类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3.1、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类股票。

3.2、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964,798	76,843,249.78	4.23
2	600000	浦发银行	2,818,310	61,777,355.20	3.40
3	601328	交通银行	8,870,267	57,035,816.81	3.14
4	600030	中信证券	2,159,477	55,001,879.19	3.02
5	601166	兴业银行	1,971,597	45,307,299.06	2.49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过公开谴责、处罚。

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未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4,276.31
5	应收申购款	120,014,745.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0,799,021.36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过往一定阶段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数据截止日为2008年9月30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年	-9.20%	0.95%	-11.29%	1.00%	2.09%	-0.05%
2005年	-3.61%	1.23%	-8.25%	1.26%	4.64%	-0.03%
2006年	135.48%	1.30%	114.36%	1.33%	21.12%	-0.03%
2007年	145.02%	2.15%	150.06%	2.17%	-5.04%	-0.02%
2008年	-63.44%	2.88%	-62.58%	2.85%	-0.86%	0.03%
基金合同生效至2009-3-31	151.71%	1.94%	120.52%	1.95%	31.19%	-0.01%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法定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持有人大会费用;
(6)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98%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E×0.98%÷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中(3)至(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归基金管理人及代销机构所有,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1)前端申购费

申购金额(元)	申购费率
1,000≤M<100万	1.5%
100万≤M<500万	1.2%
500万≤M<1000万	0.6%
1000万≤M	每笔收取固定费用1000元

申购份额的计算方式: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对于1000万元(含)以上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者投资5,000元申购本基金,对应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6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1+1.5%)=4,926.11元
申购费用=5,000-4,926.11=73.89元
申购份额=4,926.11/1.0660=4,621.12份
即:投资者投资5,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660元,则可得到4,621.12份基金单位。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万元申购本基金,若对应费率为1.2%,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仍为1.0660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1,000,000/(1+1.2%)=988,142.29元
申购费用=1,000,000-988,142.29=11,857.71元
申购份额=988,142.29/1.0660=926,962.75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也是1.066元,则可得到926,962.75份基金单位。

(2)后端申购费

持有基金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	1.6%
满1年不满2年	1.3%
满2年不满3年	1.0%
满3年不满4年	0.7%
满4年不满5年	0.4%
满5年后	0

注:以上的持有基金的起始时间为投资者申购确认之日。

后端申购费的计算基数为本次要赎回的基金份额在当初购买时所需的申购金额,计算方法为:当初购买本次赎回份额的申购资金总额-申购资金总额/(1+后端申购费率)。

2、赎回费

(1)赎回费率为赎回金额的0.5%,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自2004年7月1日起将赎回费用中归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提高到赎回费用总额的25%,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支出。

(2)基金赎回支付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赎回支付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金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份额
赎回费用=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份额×赎回费率
赎回支付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

例: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66元,则可得到的赎回支付金额为:
赎回金额=1.066×10,000=10,660
赎回费用=1.066×10,000×0.5%=53.30元
赎回支付金额=10660-53.30=10,606.7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6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支付金额为10,606.70元。

3、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转入基金财产所有。

①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转入基金适用申购费率-转出基金适用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
转入净金额=转入总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②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2)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0。

(3)转出基金赎回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资产。

(4)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三)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并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08年12月31日刊登的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管理基金情况、部分监事人员和基金经理的简历资料;更换了部分董事资料。
2、在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托管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和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的内容。
3、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原有服务机构的资料。
4、在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管理"中,更新了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披露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的数据。
5、在第九部分"基金的业绩"中,披露了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本基金的业绩数据。
6、在第二十一部分"其他应披露的事项"中,披露了本期已刊登的公告事项。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七月三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次分红的公告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991,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9日生效。截止2009年7月2日,本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101元,累计份额净值为1.221元,可供分配利润15,854,884.16元。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截至2009年7月2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对本基金实施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三次分红,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现将有关分红事项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80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9年7月6日;

2、红利发放日:2009年7月8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09年7月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9年7月8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9年7月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09年7月6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9年7月7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09年7月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重要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除息日2009年7月6日不能修改分红方式)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我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2、登录我公司网站:www.cxfund.com.cn。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900939　证券简称:ST汇丽B　编号:临2009-007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汇丽地板有限公司对外出租厂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汇丽地板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丽地板公司)将位于上海市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201号的厂房出租给利乐食品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乐公司)。

●本次对外出租厂房不构成关联方交易。

●本次对外出租厂房是为了更好地发挥厂区的经济效益。

一、交易概述

2009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09年5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出租部分厂区的议案》,同意汇丽地板公司为了更好地发挥厂区的经济效益,将部分闲置厂区对外出租。授权汇丽地板公司管理层与潜在承租方洽谈出租事宜、处理部分闲置设备、签订租赁合同等。

2009年6月30日,汇丽地板公司与利乐公司签订了《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

汇丽地板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502万元,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远汇丽建材有限公司持有其25%的股权。公司及汇丽地板公司和利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本次对外出租厂房不构成关联方交易。

二、利乐食品机械(上海)有限公司情况介绍

利乐公司成立于2004年03月15日;注册资本:900万美元,实收资本100万美元;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三里桥路1018号;法定代表人:CHIN SHIU WAH;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经营范围:设计、组装、生产食品、饮料、饲料和日化工业专用设备及相关零部件,销售自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上述同类商品的维修、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三、厂房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出租厂房情况

汇丽地板公司出租给利乐公司的厂房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201号,建筑面积为18,557.15平方米,原规划设计的生产使用性质为:工业生产。

2、租赁使用性质和生产用途

利乐公司租赁该厂房用于从事食品饮料、饲料和日化工业专用设备及零部件的产品生产。

3、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汇丽地板公司于2009年10月15日前向利乐公司交付该厂房和按合同附件约定的有关设施设备。租赁日期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2014年10月30日止。

4、租金

双方约定,该厂房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540,109.06元。

5、保证金

双方约定,汇丽地板公司交付该厂房时,利乐公司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3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1,620,327.18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四、出租厂房的目的

本次出租厂房是为了更好地发挥厂房的经济效益。出租厂房每年将为汇丽地板公司带来一定的租赁收入和少量租赁收益。因自2009年11月1日起租,预计本次出租厂房不会对汇丽地板公司2009年业绩产生大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利乐食品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上海市厂房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九年七月二日